



四月赏樱桃花 来龙湖山西乔村吧



本报讯 目前,正是春暖花开、赏花踏青的好时节,新郑市龙湖镇山西乔村以种植有机大樱桃以及樱桃副产品深加工为主,是个赏花、拍照、吃农家乐饭的好地方。

山西乔村属于丘陵地带,自然环境差,不适合种植庄稼。为了使这片荒芜的土地变成市民游玩、采摘的果园、乐园,作为山西乔村的一员,乔丽霞通过自己的努力改变了这个山村。乔丽霞和她的团队根据山西乔村的土壤优势,种植了名优特高效经济作物大樱桃,利用新品种高产栽培技术打破了传统的种植模式,减少了土壤污染及对水源的影响,并有效提高地面植被的覆盖率,防止水土流失,改善当地的生态环境。

如今走进山西乔村,映入眼帘的是一棵树、一片片的樱桃花,吸引游客们赏花、拍照。乔丽霞说,他们培育的樱桃树,花色呈白色,开的花朵大,枝丫上花朵稠密,很是漂亮。**新郑播报 李显文 文/图**

新郑市住建局 深入企业实施服务回访

本报讯 为切实做到监督关口前移,预防和防范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3月23日~25日,新郑市住建局对龙湖、孟庄、薛店及市区的21个建筑工地深入走访,与35位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进行座谈,填写《住建局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调查表》35份,同时向企业服务对象发放廉政监督联系卡,廉政监督联系卡注明住建局纪检监察联系电话、联系信箱以及该局作风建设“六条禁令”,以此方便服务对象随时对我局工作人员进行监督。

此次监督回访工作,增进了企业和群众对住建局工作的了解和支持,扩大了群众参与监督的范围和渠道,激发群众监督正能量。今后,该局会继续加大回访力度,完善回访措施,进一步提高行政服务质量,切实给企业和群众提供更贴心的服务。**通讯员 白凯**

举起相机,寻找“醉美新郑”

本报讯 近年来,新郑市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城市建设日新月异,为全面展示新郑“全域旅游”风貌、历史文化遗产和优美的自然风光,提升新郑知名度和美誉度,促进黄帝文化历史名城和田园临空经济强市建设,新郑市旅游和文物局、新郑市摄影家协会特举办“醉美新郑”摄影大赛。

据悉,本次摄影大赛主题是“醉美新郑”,分春、夏、秋、冬四个阶段,每个阶段分别以“醉美之春”、“醉美之夏”、“醉美之秋”、“醉美之冬”四个主题进行季赛评选,年度进行总评选。

参赛作品要主题鲜明,有较强的视觉

艺术,反映新郑优美的自然风光,反映新郑历史悠久的文化遗产、遗迹等。投稿作品提交电子文件,精度要求大于800万像素,jpg格式或tif格式。作品必须是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2月28日之间在新郑市境内拍摄的作品,作品主题应与本次活动主题相符。每幅作品均须注明作品标题,拍摄时间、地点和作者姓名。

截稿时间:“醉美之春”专题,截稿2016年5月31日;“醉美之夏”专题,截稿2016年8月31日;“醉美之秋”专题,截稿2016年11月30日;“醉美之冬”专题,截稿2017年2月28日。**新郑播报 李显文 通讯员 高沛**



参赛作品与《“醉美新郑”摄影大赛参赛表》电子文件以压缩包的形式,发送至邮箱,投稿请注明“醉美新郑”摄影大赛投稿,时间以电子邮件发送时间为准。

邮箱:

lycjk0142@foxmail.com

绩效考评见成效 城市管理更精细

本报讯 3月28日上午,新郑市城管执法局组织开展了第三次城市管理绩效考核评价会。新郑市城管执法局班子成员及各科、室、队、处中层负责人参加考评。

据了解,新郑市城管执法局城市管理工作绩效考核工作为每周一次。主要采取“沉下去 浮上来”的方式进行,即班子成员、中层负责人深入城市管理工作一线,实地查看市区主次干道、便民疏导点、垃圾中转站、公厕及市区入市口的市容管理及环境卫生情况。通过互相比对,查找问题,使平时不易被发现、易忽略的问题浮上来,再通过集体商议、集体研判的方式进行有效解决,从而达到城市管理的精细化。

新郑市城管执法局开展城市管理工作绩效考核工作以来,每周均对所有参评单位进行打分评比,对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并采取对账销号的方式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整改,有效地推动各项工作落实,使城市管理水平得到极大提升。

通讯员 岳浪

环卫司机拾金不昧 婉拒失主重金酬谢

本报讯 3月16日下午5点40分左右,电动垃圾收集车司机王遂发路过王前路肛肠医院附近捡到黑色皮包一个,内有现金3400多元、银行卡若干张、身份证等。王师傅立即想办法联系失主。在新郑市环卫处工作人员的帮助下,3月17日早上8点,终于与失主王女士取得联系,并归还皮包。

王师傅每月工资2000元,捡到的现金金额将近他两个月的工资。问及王师傅捡到钱包时的第一反应,王师傅说:“丢了这么多钱,失主肯定急坏了,得赶紧给人家送去。”一句简单的话语却包含了崇高的精神,在平凡的岗位上却做出了不平凡的事情。失主王女士认领皮包后,拿出一半的钱酬谢王师傅,却被王师傅谢绝了。王师傅说:“我不要你的钱,拿了钱就像出卖良心一样。”说罢,王师傅便开着垃圾车又投入到岗位中去。**通讯员 张飞龙**

法律援助标准再降低,不分农村人城市人 月收入低于1600元可申请法律援助

本报讯 从今年开始,郑州居民不分农村人城市人,只要月收入低于1600元就可申请免费法律援助。

不断降低法律援助的“门槛”,帮更多困难人群维护合法权益,是法律援助大趋势。经过多年探索,目前,河南省将法律援助覆盖对象由低保群体扩展至低收入群体,经济困难标准以城镇居民最低工资标准和农村居民上年度人均纯收入为参照。在扩大覆盖面方面,郑州市再度刷新标准,据了解,今年开始,郑州市将全面放宽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不分城镇居民

和农村居民,在全市统一执行以城镇居民最低工资标准为上限的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实现法律援助覆盖人群由低保群体向低收入群体的扩展。

根据目前统计局公布的最新信息,郑州市最低工资标准为每月1600元,这意味着不分农村、城市,只要月收入低于1600元就可申请法律援助,可“免费打官司”。

此外,对军人军属申请法律援助免于审查经济困难条件,不设法律援助事项范围限制,实现军人军属法律援助“全覆盖”,探索军人军属法律援助异地

协作机制。

“我们还对妇女、未成年人、农民工等开辟了申请法律援助的‘绿色通道’。”新郑市法律援助中心负责人介绍说,对于妇女遭受家庭暴力、未成年人遭受侵害等情况,将放宽对经济困难标准的审查。针对农民工讨薪、工伤赔偿等情况,免于经济困难标准的审查。

另据了解,2015年新郑市法律援助中心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595件,为困难群众撑起了一把“保护伞”。**新郑播报 李显文 通讯员 王军现**

“衣往情深”公益项目首个“爱心橱窗”落户新郑



市民在爱心橱窗领取衣服

本报讯 3月30日上午,衣往情深公益项目在新郑举办“爱心橱窗”启动仪式。据悉,这是郑州衣往情深公益项目的首个爱心橱窗,设置在新郑市新建路炎黄小区冰洁羽绒服店内。

“爱心橱窗”也吸引了不少市民驻足观看。在得知这面“爱心橱窗”的功能之后,不少市民纷纷表示,愿意把家中闲置的衣物捐献出来,帮助更多有需要的人。记者在现场看到,有很多市民及环卫工人到爱心橱窗里挑选衣物,也有热心市民把家里闲置的衣服拿到现场奉献

爱心。虽然橱窗不大,但里面已经挂了不少衣物,有裤子、衬衣、外套等。

“如果你需要它,请将它带走。如果它不适合你,请放回原处。”一行行文字、一颗颗爱心让来往的市民看了心里暖暖的。

新郑市“衣往情深”公益项目负责人陈伟彬说:“爱心橱窗的设置,旨在满足环卫工人、务工人员以及贫困家庭的衣物需求,这个橱窗里的衣物都来自于社会,经衣往情深公益项目进行专业清洗、消毒,请大家放心穿着。”**新郑播报 邓春丽 文/图**